

越南阮氏政权对华贸易中的华人

邱普艳

17、18世纪,越南南方的阮氏政权与北方的由郑氏实际控制的后黎朝(为行文方便,以下简称郑氏政权)长期对峙。阮氏政权在军事上、政治上和经济上都远不及敌对的郑氏政权,为了在残酷的竞争中生存下来,阮主被迫“废弃过去越南政权的做法,而允许有相当自由的贸易”。与此同时,随着中国政治、经济的发展以及东亚地区形势的变化,阮主统治下的广南地区迎来了一个海外贸易的“黄金时代”,尤其是对华贸易更得到了空前的发展。华人作为越南对华贸易的主导者,尽管在这一时期面临欧洲人的竞争,但其贸易规模和自身实力仍得到了前所未有的提升,并进一步确立了在越南的优势地位。近年来,越来越多的学者开始关注这一时期华人移民到越南的现象,但对于华人如何参与越南对华贸易以及他们的作用却鲜有系统的、专门的论述。本文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试图对这一问题做一初步探讨。

一、1600—1639年阮氏政权对华贸易中的华人

唐宋以降,东南商民出海贸易、流寓南洋等地的人越来越多。郑和下西洋时途经三佛齐(古国名,故地在今印度尼西亚苏门答腊岛),“国人多是广东、漳泉等处人逃居此地”;广东人陈祖义举家迁居该地,“充为头目,甚是豪横,凡有经过客人船只,辄便劫夺财物”。其时,华人在安南、占城、暹罗、马六甲、巴达维亚、摩鹿加群岛、菲律宾等地也都建立了雄厚的基业。明朝中叶以后,中国江南各省商品经济迅猛发展,人们的商品意识随之增强,“多务贾,与时逐”;而闽、粤两省“田尽斥鹵,耕者无所望岁”,“以贩海为生,由来已久……非市舶无以助衣食”。

隆庆元年(1567年),明穆宗接受福建巡抚都御史涂泽民的建议部分解除海禁,出海经商者一时间骤然增多,犹如开闸之水不可遏止,“成为当时对外商业交往中十分突出的景观”。据万历年间(1573—1619年)朱国祯的《涌幢小品》载:“有刘凤歧者言,自(万历)三十六年到

李塔娜:《越南阮氏王朝社会经济史》,天津出版社,2000年,第203页。

(明)马欢著、冯承钧校注:《瀛涯胜览校注》,中华书局,1955年,第16、17页。

参见李庆新:《明中后期广东商民在南洋的活动》,载张存武、汤熙勇主编:《海外华族研究论集》(第1卷),台湾华侨协会总会,2002年,第311—348页。安南、占城均为古国名,其地在今越南境内;暹罗为泰国的旧称;巴达维亚即今印度尼西亚雅加达地区的旧称;摩鹿加群岛为马鲁古群岛的旧称。

(清)屈大均:《广东新语》卷十四,中华书局,1985年。

(明)张燮:《东西洋考》,中华书局,2000年,第138页。

(明)许孚远:《疏通海禁疏》,载《明经世文编》卷四,中华书局,1997年。

史志宏:《16世纪至19世纪鸦片战争前的中国海外贸易政策述评》,载《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学术研讨会论文集》,2002年。

长崎岛,明商不上二十人,今不及十年,且二三千人矣。合诸岛计之,约有二三万人。”当时出洋风气之盛可略窥一斑。

越南由于其紧邻中国的独特地理优势吸引了不少华人。华人大批移居广南地区,则“显然与阮氏之镇守顺化有密切关系”。自16世纪中叶莫登庸篡位开始,黎朝政局就陷入了长期的动荡、分裂状态。莫氏的势力于1593年被逐出京城,然而就在黎朝复兴的同时,反莫势力的内部产生了新的分裂,郑、阮两大派系的矛盾日益尖锐。1600年,阮潢借口讨贼返回顺化后,“自是不复入东都”,盘踞在顺广地区的阮氏家族虽然名义上仍奉黎朝为正朔,但实际上早已成为一个独立的王国,中、日史籍中称之为广南国,西方则称之为交趾支那。

阮氏政权建都顺化后,一方面坚定不移地推行“南向政策”,不断南侵占城,开疆拓土;另一方面主动开放国门,招揽华人,大力发展海外贸易。为了方便华商,阮氏政权特许在会安选择一处合适的地方建立城镇,作为市集场所。张燮《东西洋考》云:“贾舶既到,司关者将币报酋,舶主见酋,行四拜礼。所贡方物,具有成数。酋为商人设食,乃给木牌于廛舍,听民贸易。”会安很快就发展成国际贸易口岸。当地的古碑刻着:“四方百货,无远不至。”

阮氏政权对华贸易的兴起除了因阮主的政策推动外,还有一个不可忽略的外部原因。16世纪末,日本逐渐统一,社会秩序得以恢复,民众生活趋于安定,对中国丝绸等手工业品的需求量大增,各地银矿的开发又为海外贸易提供了大量的资本,到“17世纪初,日本白银的年输出量达200吨,估计占世界总产量的三分之一或四分之一”。日本对中国手工业品的旺盛需求和中国江南商品经济的发展对白银的大量需求,使从事日本与中国之间的贸易有利可图。然而,明朝时中日关系的长期紧张使得直接的中日贸易无法进行,隆庆元年部分解除海禁恰好为中、日两国的商人提供了一个机遇。虽然明朝官方仍旧严禁对日贸易,但中、日商人却可以在东南亚地区进行贸易,日本商人也可通过当地居民购买转运而来的中国产品。日本当局也积极推动这一贸易的发展,从1591年开始颁发所谓的“御朱印状”给地方豪商,鼓励他们到广南、马尼拉等地与南航至此的华商从事贸易。于是,东南亚各地港口随处可见日商的足迹。这样,中、日之间的贸易禁运反而促进了第三地中介贸易的发展,广南对华贸易的急速繁荣在很大程度上就是由这种客观条件所致。

当时,华人在广南、占城、暹罗最为活跃,他们与日本人、荷兰人、葡萄牙人、西班牙人一起经营远东海洋贸易,构成世界海洋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华人从事的中国与广南之间的贸易实际上就是这个贸易体系的有机组成部分。来自中国广东、福建等地的商人每年年初来到广南,开始为期7个月的交易。中国商船运来瓷器、纸张、茶、硝石、硫黄、铅等货物,与当地居民交换乌木、沉香、肉桂等土产。

随着广南贸易的兴盛,留居广南的华商愈来愈多,因为在当时的航海技术条件下,商船主要是依靠季风航行,一旦错过风期便很难成行。《嘉定城通志》就记载:“凡唐船,必以春天东

(明)朱国祯:《涌幢小品》,中华书局,1959年,第716页。

陈荆和:《十七、十八世纪之会安唐人街及其商业》,载《新亚学报》,第3卷第1期,第274页。

越 张登桂等:《大南实录前编》(卷一),东京庆应义塾大学,1951年。

(明)张燮:《东西洋考》,第19页。

李庆新:《海上丝绸之路》,五洲传播出版社,2006年,第148页。

日 胜俣镇夫:《15至16世纪的日本——战国的争乱》,载《岩波讲座·日本通史》(第10卷),东京岩波书店,1994年,第53页。

参见 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5, p. 183.

北风乘顺而来,夏天南风亦乘顺而返。若秋风久泊,过秋到冬,谓之留冬,亦曰押冬。”留居广南的华商构成了广南地区早期华侨社会的基础。为了管理方便,阮主划出一块地方专供华侨居住,并派人管理华侨社区的日常事务。1618—1621年访越的博里在其著述中称:“交趾支那王为了上述大定期市之方便计,曾准许华人及日人选择一适当地点以建设市镇。此镇称为会铺(Faifo);因其地甚为宽阔,几可令人认出两街:一为华人街,另为日人街,各街分置头领,而依据各自习俗生活;华人依照中国固有之法律及风俗,日人则依照其固有者。”当时广南市场的商人除了中国人和日本人之外,还有不少葡萄牙人、荷兰人、西班牙人和英国人,但直到17世纪中叶,整个广南地区的外商中,日商的势力最大,华商次之,这与日本“朱印船”贸易对广南的重视不无关系。据日本学者岩生成一的研究,从1604年到1635年德川幕府宣布锁国为止的31年间,日本幕府共向前往东南亚贸易的日本商船颁发了365张“御朱印状”。其中,有93艘商船前往广南阮氏属地进行贸易,占“朱印船”总数的1/4。16世纪末的中国,由于西方殖民主义者和海寇的骚扰,明朝政府于1593年、1622年、1628年多次海禁,频繁的海禁严重打击了东南沿海的对外贸易,以致“引船百余只,货物亿万计,生路阻塞,商者倾家荡产,佣者束手断餐”。在这种情况下,阮氏政权对华贸易不可避免地会受到影响,广南地区华商的势力自然就无法与日商相比,但是,广南地区的对华贸易基本上一直由华商操控。

二、1640—1672年阮氏政权对华贸易中的华人

阮氏政权经过阮潢、阮福源父子两代的辛苦经营,势力逐渐增强,1620年拒绝再向郑氏控制下的黎朝朝廷上缴赋税,双方终于在1627年爆发了第一次军事冲突,开启了长达45年的越南、北纷争时代。

当越南南、北政权进入公开的敌对状态时,对阮氏政权影响甚巨的日本“朱印船”贸易也进入了尾声。日本幕府从第二代将军德川秀忠起,开始实行锁国政策,发布锁国令,禁止一切日本船只出海。1639年7月,日本实行全面海禁,只准许中国和荷兰的商船至长崎贸易。随着“朱印船”贸易的终结,广南地区的日商人数急剧减少,华商的势力则不断增强。一位曾在会安居住了十年之久的日本人五郎右卫门在1642年给荷兰东印度公司的报告中称,当时在会安的日本人除了为官者,约有四五十人;而华人除了为官者,尚有约四五千。1651年12月,一位航抵会安的荷兰船长在日记中写道:“会庸之街路并无几条,主要之大路沿河而走,而石造之耐火房屋蝉联两傍。这两排房屋之中,除了六十多间为日人所居外,其余都是华商及华工之家,其间鲜有交趾支那人居住。”可见,华商在当地的地位已得到迅速提升。

中国在17世纪40年代也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1644年,明朝灭亡,清朝定都北京。清朝在顺治四年(1647年)颁布禁令,严禁沿海民众下海通夷,“广东近海,凡系飘洋私船,照旧严禁”。中国清廷实施的海禁政策令阮氏政权对华贸易极其不便。不过,清廷的禁令未能完全

① 郑怀德:《嘉定城通志》,载戴可来、杨保筠校注,岭南摭怪等:《史料三种》,中州古籍出版社,1996年,第65页。

转引自陈荆和:《十七、十八世纪之会安唐人街及其商业》,载《新亚学报》,第3卷第1期。

② 岩生成一:《朱印船贸易史の研究》,东京,吉川弘文馆,1958年,第114—129页。

李金明、廖大珂:《中国古代海外贸易史》,广西人民出版社,1995年,第312页。

参见陈荆和:《十七、十八世纪之会安唐人街及其商业》,载《新亚学报》,第3卷第1期。

转引自陈荆和:《十七、十八世纪之会安唐人街及其商业》,载《新亚学报》,第3卷第1期。

③ 《清世祖实录》卷三十三,中华书局,1986年。

阻止中国沿海商民出海通商,尤其在东南地区实际上涌动着走私的浪潮。海禁政策的实施反而使“以郑成功集团为代表的各种海上武装力量获得更大的生存与活动空间”,他们垄断了对日本以及东南亚地区的贸易,派出大量商船前往包括广南地区在内的广大东南亚地区进行贸易。“郑氏的商船或者直航东南亚各国,或者从事海上三角贸易,将中国货物运销东南亚,再北上将东南亚商品运送日本,换取所需物品,运回台湾。”1657年,当郑成功的势力达到顶峰时,巴达维亚的一份报告指出,当年有47艘中国船到达长崎,其中2艘来自广南、1艘来自东京,中国船则全部属于大贸易商国姓爷及其追随者。

另外,中国沿海地方当局对清廷海禁政策的贯彻也不完全到位,有些官吏与海上势力勾结,收受贿赂,默许、怂恿乃至参与走私,广东的平南王尚可喜、尚之信父子与福建的靖南王耿精忠皆属此类。尚氏父子利用海禁时期外国商船不能直接到广东进行贸易之机,私造大船,出洋为市。康熙二十一年(1682年),两广总督吴兴祚《议除藩下苛政疏》指出:“自藩棍沈上达乘禁海之日,番船不至,遂勾结亡命,私造大船,擅出外洋为市其获利不貲,然利入奸宄,国课全无。”《清史稿》也记载:“康熙十二年,平南王尚可喜致书于长崎奉行,请通商船,闽粤商人往者益众,杂居长崎市。”前往长崎的中国船“并不仅仅在起航地和长崎之间作往返航行,驶离长崎港的商船也同样如此”。从中国东南沿海出发的商船大都先驶往包括广南地区在内的南洋各地商埠,然后再折返长崎。《华夷变态》、《通航一览》等资料记载,许多从暹罗、大泥(古国名,故地在今泰国北大年一带)、广南等地驶往日本的商船也往往先在广东停靠,搭载商客和货物。

可以说,日本德川幕府颁布的锁国令和中国明朝的覆灭对阮氏政权和华商都有着非同寻常的意义。日本“朱印船”撤离广南为华人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中国商人和荷兰商人迅速填补了日本商人退出后留下的空缺,其他国家和地区以广南为中介与日本进行的贸易也通过二者来进行。华人不仅控制了阮氏政权的对华贸易,而且开始成为阮氏政权对外贸易中举足轻重的力量。但另一方面,中国国内政局的变动使得从事对华贸易的华人成分发生了一些变化,在广南地区进行贸易的中国商船多由郑成功海商集团控制。从这一点来讲,中国沿海各地与阮氏政权的贸易在一定程度上还是受到了影响。

三、1673—1774年阮氏政权对华贸易中的华人

进入17世纪70年代,阮氏政权对华贸易进一步发展,“为后两个世纪中国贸易在南部越南的主体地位奠定了基础”。这主要有三个原因。首先,随着1672年郑氏、阮氏两政权停战,对军用品的需求大幅下降,阮氏政权对欧洲商人的态度也逐渐冷淡;其次,中国于1685年

李庆新:《贸易、移殖与文化交流:15—17世纪广东人与越南》,载霍玉贞、杜芸芬编:《跨国网络:海外华人研究与文献收藏面临的挑战》,香港中文大学,2003年,第8页。

邱普艳:《1600—1774年广南阮氏与中国的贸易关系》,郑州大学硕士毕业论文,2006年,第38页。

转引自李金明:《清初中日海上贸易》,载《南洋问题研究》,1993年第1期,第54页。

(清)郝玉麟:《广东通志》六十二,雍正九年(1731)刻本,第3页。

(清)赵尔巽等:《清史稿》卷一百五十八,中华书局,1977年。

日 辻庭修著、徐世虹译:《江户时代日中秘话》,中华书局,1986年,第9页。

参见朱德兰:《清初迁界令时中国船海上贸易之研究》,载中国海洋发展史论文集编辑委员会编:《中国海洋发展史论文集》(二),台湾,“中央研究院”三民主义研究所,1986年,第105—159页。

林洋:《会安港的兴衰及其历史地位》,郑州大学硕士毕业论文,2001年,第40页。

解除海禁后,对广南的贸易空前繁荣,广东商会等不断壮大,华裔积极地与越南人合作,“一面供给欧商以越南物产,一面供给越南以其所需之华资及西洋制品”;最后,日本德川幕府1715年颁布“正德新例”,把允许到日本进行贸易的中国商船数量限制由每年75艘改为每年30艘,对日贸易的衰落迫使许多中国商船放弃日本市场而转向东南亚地区。

随着对华贸易的发展,华裔的力量进一步壮大,会安唐人街的繁荣就说明了这一点。1695年,释大汕在《海外纪事》中记载了当时会安大唐街的盛况:“盖会安各国客货码头,沿河直街长三四里,名大唐街。夹道行肆,比栉而居,悉闽人,仍先朝服饰,妇人贸易。凡客此者,必娶一妇,以便交易。”同年来会安调查广南商情的英国人宝依亚(Thomas Bowyear)在1696年致英印公司的信中说:“会庸位于离河口之沙洲三里(Lieue,约合四公里)之处。这是一条沿河大街,夹路房屋相连,为数一百间内外,除四、五家日侨之外,皆为华人所居。往昔,日人为此地重要之居民,且许多人曾任港务官,而今人口锐减,生活穷苦,所有贸易均为华人垄断。”1740—1755年在顺化王宫当武王侍医的克夫勒(J. Koffler)也说:“商业最殷盛之区莫过为港口之附近。该地只住有中国商客及交趾支那人,称为会庸,其义与吾人之‘古玩市’(Marche de vieilleries)相近。我曾述及中国人,盖因彼等诚如犹太人,散居于交趾支那之每一个角落从事交易。其人口不下三万之数。”克夫勒所说之三万华人自然是指广南全境的华侨总数。仅就会安而言,当时的一篇观察报告记载:“会安城只有商人居住,当1750年时,可见既婚约,且缴纳贡税的一万华人居留此地。”

如前文所述,1642年会安华侨不过四五千人,而此时居然达到一万人,在中国人尚未大规模出洋之前的17世纪,这个数字已相当惊人。华人对广南地区的经济影响之大,以致当地市场上的度量衡制度与中国完全一致,均以一种名为“datchin”的衡器来度衡。据钱江先生推测,此系闽南语“大秤”的译音。

此外,阮氏政权统治者和贵族由于本身并不直接参与贸易,所以常委托华裔为其载运货物、传递书信,乃至充任贡使。《海外纪事》载:“甲戌(1694年)……八月初四日,知客叩门,称大越国专使至。见之,使闽人也。”据《华夷变态》记载,充当此次专使的闽人为陈添官及吴资官两人,均为来往广东、广南两地的客商。陈添官等人还不止一次地为阮氏政权统治者充当使者。同一时期的越南史料也表明阮氏政权统治者曾多次派遣华人入清替自己购买书籍等货物。^⑩这些情况表明华人已经得到了阮氏政权统治者的高度信任。

不仅如此,随着在越华人群体的壮大,其活动范围也日渐扩大。17世纪80年代以前入越进行贸易的华人大都属于海商,他们在广南地区停留的时间甚为有限,局限在会安等主要的外

Chingho A. Chen, *Historical Notes on Hoi An (Faifo)*, Center for Vietnamese Studies, Sou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at Carbondale, Monograph Series IV, p. 26.

(清)释大汕:《海外纪事》,中华书局,2000年,第80页。

转引自陈荆和:《十七、十八世纪之会安唐人街及其商业》,载《新亚学报》,第3卷第1期,第284页。

J. Koffler, “Description Historique de la Cochinchine”, in *Revue Indochinoise*, vol 16, 1911, p. 585.

转引自陈荆和:《十七、十八世纪之会安唐人街及其商业》,载《新亚学报》,第3卷第1期,第288页。

参见钱江:《十七至十九世纪初越南沿海的中国帆船贸易》,载刘序枫:《中国海洋发展史论文集》(第九辑),台湾,“中央研究院”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中心。

(清)释大汕:《海外纪事》,第1页。

戴可来、于向东:《略论释大汕及其越南之行》,载《岭南文史》,1994年第1期。

参见吴剑雄主编:《海外华人研究》(第二期),台湾海外华人研究学会,1992年,第123—147页。

^⑩ 参见张登桂等:《大南实录正编》第一纪,卷四、卷八,东京,庆应义塾大学,1951年。

贸港口。17世纪 80年代以后,这一情况开始发生变化。随着中国东南沿海抗清势力的失败,大批义不仕清的明朝遗民纷纷涌入广南地区,长期定居,许多人娶妻生子逐渐融入当地的生活。这些人更加熟悉当地环境,还在当地拥有一定的社会网络和人际关系,这些优势为他们从事海商与当地生产者之间的中介提供了便利的条件。华商之所以在与西方商人的竞争中更胜一筹,很大程度上得益于这些本地华人在组织货源和商品销售方面的优势;也正是通过这些华人,华商的势力逐步渗透到广南的腹地。波武尔对此曾评价说:“不管土著人对他们所怀之嫌恶及交易事挑起之麻烦,华人之数目仍与日俱增,至今在王国内地,甚至在柬埔寨、占城及老挝,到处可见许多华人。以其刻苦耐劳及先天之商业精神,彼等利用庸俗且未知自享其利之土著民之愚蠢,而控制轻车熟路的国内商业最重要之部分。”虽然这一论断不免有所夸大,但的确反映了其时华商在广南地区的重要作用。这样,从事海外贸易的华人海商和从事越南国内贸易的华人联合起来共同构建了阮氏政权对华贸易的网络。

18世纪后半期,广南地区的社会、经济状况极不稳定,张福峦的残暴专权和高额赋税令广大人民苦不堪言,从 18世纪 50年代开始的货币铸造又给阮氏政权带来了灾难性的通货膨胀,这些因素结合在一起最终导致了阮氏政权对华贸易的滑坡。此后的战乱更使越南华商雪上加霜。1775年 2月,北方的郑氏军队趁乱攻占了顺化,阮氏家族在广南的割据统治宣告结束,其对华贸易也随之落下了帷幕。

四、结束语

16世纪末、17世纪初,阮氏家族开始了在越南南方的割据统治,在北方郑氏政权的威胁下,阮氏政权面临着巨大的政治和经济压力。为了壮大自身实力以求生存,阮主政权积极拓展对外贸易,尤其是对华贸易。恰在此时,中、日两国国内政策都发生了不同程度的变化,历史机缘的巧合促成了阮氏政权对华贸易的繁荣。自阮氏统治广南之初,中国东南沿海的华人就积极参与阮氏政权的对华贸易,成为阮氏政权最重要也是最持久的贸易伙伴。17世纪中叶,日本开始实行锁国政策,日商相继退出广南市场,华人的优势地位愈见明显,尤其是 17世纪 80年代清朝解除海禁之后,华商的势力逐渐从越南沿海渗入内陆,从事海外贸易的华人海商和从事越南国内贸易的华商互相配合,成为阮氏政权对华贸易的主要承担者。阮氏政权统治者也给予了华人极大的信任,不仅用华人来管理外贸,而且经常委托华人为王室买卖货物、充当国使。阮氏政权统治者利用华人在海外贸易中的优势为自己服务,通过对华贸易获得了丰厚的回报,增加了财政收入,满足了当地人民的生活需求,繁荣了广南地区的商业和经济,从而在与北方郑氏政权的对抗中巩固了自己的统治。同时,华人也利用阮氏政权统治者所赋予的特权发展了自身的经济实力,一步步壮大了广南地区的华侨社会。广南地区之所以成为当时印支地区最主要的华人聚居区,对华贸易功不可没。

(邱普艳,博士研究生,厦门大学南洋研究院,厦门, 361005)

(责任编辑:黄海慧)

转引自陈荆和:《十七、十八世纪之安唐人街及其商业》,载《新亚学报》,第 3卷第 1期,第 288—289页。